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29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9日在公司办公楼一号会议室（浙江省东阳市横店电子产业园区）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8名。独立董事蒋岳祥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钱娟萍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许晓华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钱英红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